

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課程選課開放時間表

選課階段	選課規定	適用對象
第二階段	<p>第一輪、第二輪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群己關係與經營不及格者，仍可選修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 2. 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不得抵免群己關係與經營。 3. 同一位學生單一學期僅可選修一門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(2 學分)，不可重複選修。 4. 學籍非屬日四技者(含進修部、80 學分班等)不得選修本課程。 5. 第二階段選課結束後，未達下限基本人數 25 人之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課程即停開。 6. 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每門人數上限為 100 人。 7. 學生在學期間修習「多元社會力經營實務」總學分數上限為六學分。 	全校日四技學生